



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 函

聯絡地址：22041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 266 號 9 樓之 2

聯絡方式：02-2312-3838 分機 11 承辦人：王佳薇

受文者：各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08 月 18 日

發文字號：單親兒 111 字第 046 號

附 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檢送本會辦理 2023 年度「單親獎助學金」、「單親家庭子女徵文繪畫攝影比賽」等相關資料，請貴局(處)惠予協助轉發所屬各級學校、機關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計劃目的乃藉由辦理頒發單親獎助學金、徵文、繪畫及攝影等比賽，來鼓勵單親子女們能勤奮向學，給予正向肯定並建立信心。
- 二、旨揭活動實施辦法及申請表等電子檔，請逕至本基金會網站 www.spef.org.tw 最新消息-活動訊息項下下載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
副本：無



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
董 事 長 黃 越 綏

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

2023 年度單親獎助學金實施辦法

壹、宗旨

現今臺灣社會中，普遍價值仍對單親家庭存有刻板的印象，鑒於扶助弱勢並致力公益，基金會多年來支持、鼓勵單親家庭子女們能於勤奮向學，因此基金會每年對於優秀的青少年們給予鼓勵、建立信心，特設「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單親獎助學金」(以下簡稱獎學金)，實際支持與鼓勵單親家庭之國中、高中(職)及大專在校生成績優異者，表彰單親家庭子女的堅韌學習精神。

近年來，基金會更結合「許水鏡先生紀念獎學金」共同來勉勵單親的學生。許先生白手起家，自小喜歡讀書，成績都名列前茅，但因家境清寒只能讀到初中，成為他的一生遺憾。許先生的千金許翠芬女士及公子許哲武先生，為了紀念爸爸並替他完成遺願，而成立「許水鏡先生紀念獎學金」紀念父親，用實際行動讓台灣成為更溫暖更有愛的國家，也期望同學們將來也能將這份溫暖持續傳遞出去！

貳、獎學金對象及獎學金金額

凡 23 歲以下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且國內經政府立案之公私立國中、高中(職)及大專學校學生之單親家庭子女，均可申請。依對象分為三組，每組名額 200 名。

- 一、國中 A 組：經評審入選後，每名頒發獎學金新台幣肆仟元整。
- 二、高中職 B 組：經評審入選後，每名頒發獎學金新台幣捌仟元整。
- 三、大專 C 組：經評審入選後，每名頒發獎學金新台幣壹萬貳仟元整。

參、申請資格

- 一、111 學年度(上+下學期)學業成績總平均達 75 分以上。
- 二、本獎學金之申請，限一戶一名，同父、母之兄弟姊妹，不論校別、學歷，限一人申請。
- 三、本獎學金之申請，限未享有公費待遇者。
- 四、本獎學金之申請，申請者本人需為單身。
- 五、國一新生無國中成績故不具申請資格。
- 六、高一新生申請組別為國中組，大一新生申請組別為高中(職)組。
- 七、五專一至四年級學生屬高中(職)組，五專五年級學生屬大專組。
- 八、二技一至二年級學生屬大專組。
- 九、研究所(含)以上學生、學士後、延修學生、軍警校學生、空中大學、學分班、推廣教育學生、空中大學學生或在職進修學生皆不列入本辦法之助學對象。
- 十、單親家庭共同監護者，需提供雙方戶籍謄本。

肆、應備文件

一、請先進入 google 表單，填寫申請者相關資料。

【國中 A 組】表單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y7dbAE> QRcode:



【高中職 B 組】表單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p61bob> QRcode:



【大專 C 組】表單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x75bab> QRcode:



二、2023 年度獎學金申請書

三、112/7/1 至 112/9/30 期間內之申請者本人及監護人戶籍謄本正本，
共同監護者需檢附雙方戶籍謄本（紀事內容不可省略、電子戶籍謄本可、新舊戶口名簿不可）。

四、112 學年度在學證明正本（或學生證影本（112 年註冊）加蓋學校處室核章）。

五、111 學年度上、下學期成績單正本（或於申請書上填寫分數並請學校處室核章）

※ 前述應檢具之證明文件，若有未齊全者，本會將視為無效件，且不另行通知。

若申請人於收件截止日前重新投件申請者，則仍視為有效件處理。

伍、加分文件

一、重大傷病紙本證明或重大傷病卡正面及反面影本（效期內）。

二、身心障礙手冊正面及反面影本（效期內）。

三、低收入戶證明正本（效期內）。

陸、申請截止時間

112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9 月 28 日止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
柒、評審辦法

一、家庭背景：（總分數×50%）

【單親】37 分

【重大傷病-依發生日期】1-3 年 2 分、4-7 年 1 分、7 年以上 0.5 分

【身心障礙】極重度 4 分、重度 3 分、中度 2 分、輕度 1 分

※ 說明：若持有「重大傷病卡」及「身障手冊」之申請者或監護者皆可得分。

- 【低收入戶證明】1分(清寒證明、特殊境遇家庭證明不列入加分)。
- 二、學業成績：111學年度上、下學期(一學年)平均分數 $\times 50\%$

捌、公告時間、頒發時間及頒發方式

- 一、得獎公告：預定於112年11月30日於本基金會官網及臉書粉絲專頁公告。
- 二、頒發時間：預計頒獎時間為113年5月4日(六)，符合條件者將以電話通知。
- 三、頒發方式：
1. 本獎學金以匯款方式匯入得獎學生之郵局帳戶為原則。
 2. 得獎學生需提供本人郵局存簿封面影本(凍結戶、警示戶、結清戶不可使用)。

玖、申請方式

- 一、請先進入 google 表單，填寫申請者相關資料。

【國中A組】表單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y7dbAE> QRcode:



【高中職B組】表單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p6l1bob> QRcode:



【大專C組】表單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x75bab> QRcode:



- 二、申請書請親洽、來電或自行至網路下載。(www.spef.org.tw)
- 三、申請書及相關文件請 按應備文件順序排列 裝訂後以掛號寄出。
- 四、收件人：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- X 組 獎學金申請
申請組別代碼：A (國中組)；B (高中職組)；C (大專組)
- 五、收件地址：220781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 266 號 9 樓之 2

拾、洽詢聯繫資訊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
- 二、洽詢電話：(02)2312-3838
- 三、官方網站： 國際單親 www.spef.org.tw



財團法人

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

THE SINGLE PARENT EDUCATIONAL FOUNDATION

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 2023 年度單親獎助學金申請書

一、基本資料

申請組別：☐國中 A 組 ☐高中職 B 組 ☐大專 C 組 *為必填

*申請學生姓名			*就讀學校	☐ 公立 ☐ 私立 年級：_____年級
*身份證字號			(請填學校全名)	校名： 科系：
*通訊地址 (寄發得獎通知)	☐ ☐ ☐ ☐ ☐	市/縣	區/市/鎮/鄉	
	路/街	段	巷 弄	號之 樓之
*聯絡電話	手機：	家裡：()	學校：()	

※ 國一新生無國中成績故不具申請資格，高一新生申請組別為國中組，大一新生申請組別為高中組。

※ 同父、母之兄弟姐妹，不論校別、學歷，限一人申請(不論是同戶或個人重複報名者，一律取消資格)。

二、家庭背景

	*姓 名	*主要扶養人(監護者)	*婚 姻 狀 況	評審審核(勿填)
父		☐ 父 ☐ 母	☐ 離婚 ☐ 喪偶	☐ 37 分
母		☐ 其他 姓名：_____	☐ 未婚生子	
		關係：_____		
其他證明文件		持卡者姓名	有效起訖日期	評審審核(勿填)
重大傷病卡		申請者	年 月 日 ~ 年 月 日	☐ 0.5 分
		監護者	年 月 日 ~ 年 月 日	☐ 1 分 ☐ 2 分
身障證明		申請者	年 月 日 ~ 年 月 日	☐ 1 分 ☐ 2 分
		監護者	年 月 日 ~ 年 月 日	☐ 3 分 ☐ 4 分
低收入戶			年 月 ~ 年 月	☐ 1 分
※若持有「重大傷病卡」及「身障手冊」之申請者或監護者皆可得分。				背景 總分

三、學業成績(若原始成績單未註明分數請務必回學校核章，已註明分數者則不需再至學校核章)

*學 業 成 績 (請填寫四捨五入至小數點第一位)			學校處室核章 (導師職章不可)	評審審核(勿填)
上學期	下學期	平均成績		平均成績 (X50%)

四、檢附文件

(一)必備文件：檢查後於☐勾選所附文件，並依順序裝訂

☐ 1. 2023 年度獎學金申請書

☐ 2. 112/7/1 至 112/9/30 期間內之申請者本人及監護人戶籍謄本正本，共同監護者需附雙方的戶籍謄本(紀事內容不可省略、電子戶籍謄本可、新舊戶口名簿不可)

☐ 3. 112 年度在學證明正本(或學生證影本加蓋學校處室核章)

☐ 4. 檢附 111 年學年成績單正本(或於[三、學業成績]欄填寫分數並請學校處室核章)

*以上資料不全者恕不受理，申請書及附件亦不退還。

(二)參考文件：請自行以 A4 紙張同一面影印影本(證明文件不需裁剪，避免遺失)

☐ 5. 申請人或監護人需檢附健保局「全民健康保險重大傷病證明核定通知函」，以做為重大傷病證明(或第六類可附上重大傷病紙卡正反面影本)

☐ 6. 申請人或監護人身心障礙手冊(正反面影本)

☐ 7. 低收入戶證明正本

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

2023 年單親家庭子女徵文繪畫攝影比賽辦法

一、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

二、參加對象：單親家庭就學子女(限中華民國籍)

三、比賽組別：

A 組	國小 A 組 (一、二、三年級)
B 組	國小 B 組 (四、五、六年級)
C 組	國中組
D 組	高中 (職) 組
E 組	大專院校組(含二技、四技、二專)

四、比賽辦法：

◆ 請先進入 google 表單，填寫申請者相關資料。

表單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EoxM8k>

QRcode:



◆ 以下各項比賽作品不論錄取與否，恕不退件，請務必自行留檔。

◆ 若因作品未標明清楚或未致電確認，而造成作品遺失或作者認定困難，本會恕不負責。

(一)徵文比賽

1. 紙本檔案

A、B 組使用 600 格字稿紙書寫，C、D、E 組請用 word 程式，新細明體 14 號字撰打，固定行高 25pt 行距，以 A4 紙張列印，並填寫作品標示單，於作品背面右下角黏貼。完成後於信封封面註記姓名、徵文比賽、組別字樣，郵寄至本會地址，請務必保留掛號憑證。

2. 電子檔案

同紙本檔案 word 檔案格式，於作品末端請註明聯絡電話、參加組別、姓名、作品主題，並 E-mail 到基金會信箱，主旨請註明姓名、徵文比賽、組別字樣。

3. 紙本及電子檔案需同時繳交，無字數限制。

(二)繪畫比賽：

1. A組：作品規格限用八開圖畫紙為限。
2. B/C/D/E組：作品規格限用四開圖畫紙為限。
3. 繪圖材料可用水彩、廣告顏料、蠟筆、彩色筆、水墨等進行創作，畫紙材質不限，但紙張開數需依規定，**不符各組規格者，不予受理參加比賽及不給予評分。**
4. 作品背面右下角黏貼作品標示單(詳見報名表下方沿線剪下)並將空格內容填寫清楚。

(三)攝影比賽：

1. 參賽者需為拍攝者本人。
2. 作品沖洗一律 5x7 規格，檔案自行留存，每人最多五張攝影作品參賽。
3. 一張攝影作品請黏貼一張「攝影作品黏貼表」(詳見附件三)於作品背面標示組別、姓名、作品主題，並以100個字介紹相片內容。
4. 得獎公告後前三名及佳作獲獎者，需提供作品電子檔案。

五、 比賽內容：

(一)徵文主題：

1. 描述單親家庭生活的甘苦酸辣(生活記實)。
2. 心中對爸爸或媽媽說的話。
3. 寫出身為單親家庭中的一員，成長的心路歷程。

(二)繪畫主題：

1. 描述單親家庭生活的甘苦酸辣(生活記實)。
2. 難忘的出遊回憶。
3. 勾畫出心目中爸爸或媽媽的形象。

(三)拍攝主題：

1. 拍攝單親家庭中的起居生活。
2. 溫馨的出遊記。

六、版權與使用權：

參賽之作品若獲選，本會享有完全的出版權及使用權，有權修改、重製該作品，原作者不另收取費用。本會並有展覽、攝影、出版及製作相關宣傳品、義賣品等權利，相關收入將作為基金會服務使用。

七、公告時間、錄取獎項與頒獎：

- (一)得獎公告：預定於112年11月底於本基金會網頁及粉絲專頁公告。
- (二)每組取前三名及佳作三名，如不符合主題或未達標準者，名次從缺辦理。

(三) 獎金：

1. A/B組：1200元、900元、600元、300元及獎狀
2. C組：2000元、1500元、1000元、500元及獎狀
3. D/E組：3000元、2200元、1500元、800元及獎狀

(四) 預計頒獎時間為 113 年 5 月 4 日(六)，得獎名單與詳情將另行通知。

(五) 本獎金將依法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。

八、收件時間及聯絡資訊：

請於 112 年 9 月 1 日(五)至 9 月 28 日(四)前，將作品及報名表以掛號郵寄至本

基金會，收件將以郵戳日期為憑。

- ◆ E-mail：spef@ms24.hinet.net
- ◆ 地址：22041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 266 號 9 樓之 2
- ◆ 洽詢電話：(02)2312-3838 分機 11 王小姐
- ◆ 官方網站：<http://www.spef.org.tw/>
- ◆ 臉書粉絲專頁  國際單親

2023 年度單親家庭子女徵文、繪畫、攝影比賽報名表

*比賽項目	☐ 徵文 ☐ 繪畫 ☐ 攝影		
*比賽組別	☐ A 組(國小一、二、三年級) ☐ B 組(國小四、五、六年級) ☐ C 組(國中) ☐ D 組(高中職) ☐ E 組(大專院校組)		
*姓 名		*出生日期	年 月 日
*身份證字號		家長姓名	
*聯絡電話	(宅) (公司) (手機)		
*住家地址	□□□-□□		
*戶籍地址	□ 同上	□□□-□□	
*郵寄地址	□ 同住家 □ 同戶籍	□□□-□□	
E-MAIL			
*學校名稱		*年級(科系) /班別	年 班 科系
聯絡人姓名		聯絡人電話	
聯絡人地址	□□□-□□		

必備文件 (請確認已逐項檢附)

〈徵文〉	〈繪畫〉	〈攝影〉
☐ 紙本報名表 ☐ 書面徵文作品 ☐ 電子檔徵文作品 (紙本資料請一併繳交) ☐ 作品標示單 (報名表上剪下黏貼於書面 作品背面右下角)	☐ 紙本報名表 ☐ (A 組)八開圖畫紙 ☐ (B/C/D/E 組)四開圖畫紙 ☐ 作品標示單(請剪下黏貼於作 品背面右下角)	☐ 紙本報名表 ☐ 5*7 相片作品 (請將參賽作品黏貼於攝影作 品黏貼表) ☐ 攝影作品黏貼表(請列印)

請沿線剪下作品標示單 黏貼於徵文/繪畫作品背面的右下角

2023 年 作品標示單

附件二

比賽項目	組別	編號 (勿填)	姓 名	作品主題
☐ 徵文 ☐ 繪畫				

財團法人國際單親兒童文教基金會
2023 年攝影比賽作品黏貼表

組 別	編 號 (工作人員 填寫)	姓 名	作品主題
5*7 照片黏貼處			
拍攝日期	拍攝者	拍攝地點	
作 品 說 明(請以 100 字內說明)			